

114 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AI 協作教學：打造互動教學新課堂」工作坊實施計畫

壹、依據：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 114 年度區域重點學校實施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促進教師瞭解「AI 協作教學」理念與應用策略，提升數位素養，強化課堂互動與教學成效。
- 二、藉由 AI 工具協作，引導教師運用 AI 設計多元課程，支持學生自主學習與探究。
- 三、建構教師交流平台，推動 AI 融入課堂的創新實踐，共同打造互動教學新課堂。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國立基隆高級中學。

肆、研習資訊：

- 一、辦理時間：114 年 10 月 3 日(星期五)9：00 至 12：30。
- 二、辦理地點：
 - (1)實體：本校圖書館 B1 自主學習中心。
 - (2)線上：google meet 線上會議室(<https://meet.google.com/iph-zdsg-fdq>)。
- 三、主題：AI 協作教學：打造互動教學新課堂。
- 四、講師：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曾慶良主任。

伍、參加對象：本校教師及基隆區高中職各校教師。

陸、報名方式：請於 10 月 2 日(星期四)中午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報名， 課程代碼：5278038。

柒、經費：本案所需經費由本校 114 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區域重點學校經費支應。

柒、注意事項：

- 一、請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有關差旅及課務派代所生費用由原服務單位相關計畫經費及規定核實支應。
- 二、參加本次研習人員，將於活動完畢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核予研習時數 3 小時。
- 三、本次實體研習備有便當，並請參加實體研習教師自備環保杯及餐具。
- 四、本案聯絡人：專案助理陳小姐 電話：(02)24582052#313，電子郵件：klsuhui@go.edu.tw。

玖、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